

專案質詢

8-4-15-067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8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國防組織的變革，國軍由 60 萬大軍精實到 26 萬，兵役政策確定「募兵制」的目標後，籲請有關應審度在有限財力，及「防衛固守，有效嚇阻」的戰略指導下，國防實力的建構置重點為何？近年來；除了來自對岸的潛在威脅外，我國周邊安全環境變得日益複雜，包括南海和東海情勢。兩個海域的問題夾雜了相關國家主權、歷史與利益糾葛，我國身為區域國家以及當事國，無法置身事外，即使以和平為念，尋求以外交途徑解決紛爭，亦無法避免可能發生的衝突，在此情勢下，當然必須具備足夠的軍事實力，以因應突發的安全事件。曾擔任助理國防部長的美國哈佛大學教授奈伊研究指出：一個國家的綜合實力分為「硬實力」和「軟實力」。若軍隊的主要角色和功能是作戰勝利，則「不戰而屈人之兵」的軟實力自不能偏廢，甚至是硬實力得以發揮的憑藉。而有了硬實力與軟實力，接下來最重要的是如何將兩者巧妙結合構成巧實力，應用於軍事，即是有效運用軟、硬實力的軍事戰略。因應內、外部環境的變化，我國國防亦須與時俱進，展現不同思維。國防建設要能廣獲奧援，軟實力的建立不可偏廢，這包括了軍事的宣傳、溝通及與外界交流。軍事力量若能軟硬兼具，我國國家安全亦將獲得更有效保障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硬實力」是指一國利用其軍事力量和經濟實力強迫或收買其他國家的能力；「軟實力」

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15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則是一國通過吸引和說服別國服從你的目標，從而使自己獲得想要的東西的能力。後冷戰時期各國逐步將國家安全事務轉向非傳統安全領域的方向，所以「軟實力」逐漸發展成為一個足以解釋國際安全的核心概念，國際關係學術界與政策界也以此為核心進行論述，於是環繞在「軟實力」的概念就建構出一個龐大的國際安全知識產業體系，更是一個「全球公共領域」所討論的範疇。

- 二、在全球化時代下，國與國之間的關係日益密切，國際間的合作及交流愈趨頻繁，我國要在國際舞台上迅速嶄露頭角，取得一定的影響力，就必須仰賴臺灣所擁有的軟實力，諸如資訊產業、農漁業、宗教、文化等，如能巧妙運用並取得他國的信任及依賴，必能站穩我國在國際間的地位，提昇我國影響力。所謂「上兵伐謀，其次伐交，其次伐兵，其下攻城」的理念，講的就是這個道理。
- 三、中華民國的軟實力絕不亞於其他已開發國家，尤其，兩岸在簽署 ECFA（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）後，正是臺灣大展軟實力的時候。由幾個實例可看出軟實力的影響既深且廣；如教廷雖為彈丸之地，但其影響力無遠弗屆，無人能撼動其身為世界宗教領袖的地位；新加坡從不毛之地建設成一個多元種族文化、綠色便捷乾淨的國際化城市國家，在世界各項評比如經商環境、生活品質、政府清廉等均名列前茅，在東協、亞太經合論壇及其他國際場合亦有舉足輕重地位，這都是軟實力的展現。
- 四、當前的世界潮流已逐漸趨向以合作代替對抗，軟實力將取代霸權的硬實力來推動國家或區域發展，這是一項沛然莫之能禦的力量。當前我國防政策指導，以「預防戰爭」及「備戰而不求戰」為原則，同時推動國防轉型，建構堅實的國防武力，作為兩岸和緩良性互動的後盾；國軍為積極扮演「臺海和平的締造者」角色，應把握「能戰才能和」的硬實力國防精神，再融合學術發聲軟實力，透過硬、軟實力的有效運用，將產生「巧實力」的加乘效果，亦將使國防戰力獲得更有效的提昇。總之；軍事力量若能軟硬兼具，國家安全將獲更有大保障，臺海和平自當更為穩固長遠，我國防「巧實力」若能成為太平洋地區和平穩定的貢獻者，相信更有助區域穩定獲得之保障！